

关于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2025-2027 年全省押品及资产评估服务 项目的澄清

致各投标人：

现对招标编号（GZ2508123-2025NG）“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2025-2027 年全省押品及资产评估服务项目”的招标文件做以下澄清：

一、第一标段--房产类、第二标段--土地类：

1. 原招标文件中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办法：（三）详细评审中的商务评分部分—**拟投入评估团队数量**：参与计算的注册评估师应为最近三年内未受停止从业处罚的评估师。拟投入本项目评估团队中资产评估师 20 人及以上，得 5 分，17 人至 19 人，得 4 分；14 人至 16 人，得 3 分；10 人至 13 人，得 2 分；5 人至 9 人，得 1 分；5 人以下不得分。（注：需提供人员资质证书、居民身份证及其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。）

现澄清为：参与计算的评估师应为最近三年内未受停止从业处罚的评估师。拟投入本项目评估团队中评估师 20 人及以上，得 5 分，17 人至 19 人，得 4 分；14 人至 16 人，得 3 分；10 人至 13 人，得 2 分；5 人至 9 人，得 1 分；5 人以下不得分。（注：需提供人员资质证书、居民身份证及其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。）

2. 原招标文件中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：（一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3.4.1 投标保证金：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：叁仟元整（¥3000.00元）。

现澄清为：本标段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：叁仟元整（¥3000.00元）。

二、第三标段--资产类：

1. 原招标文件中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办法：（三）详细评审中的商务评分部分—**业绩证明**：1. 资产评估机构：近一年（2024 年 8 月 1 日至今）内在满足招标文件业绩要求的基础上每额外提供 1 份对应业绩得 2 分，满分 8 分，合同金额

10 万以下不得分，没提供不得分。

现澄清为：1. 资产评估机构：近一年（2024 年 8 月 1 日至今）内在满足招标文件业绩要求的基础上每额外提供 1 份非金融机构业绩得 2 分，满分 8 分，合同金额 10 万以下不得分，没提供不得分。

2. 原招标文件中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：（一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3.4.1 投标保证金：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：叁仟元整（¥3000.00元）。

现澄清为：本标段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：叁仟元整（¥3000.00元）。

三、招标文件中其他内容不变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

联系 人：王经理 电 话：0931-4891971

招标代理机构：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

联系 人：马宁 电 话：0931-2909780、18143752360

电子邮件：894799391@qq.com

2025 年 9 月 23 日